附件5

信息化应用项目申报材料要求

一、申报主体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二、获得荣誉称号证书、奖牌等复印件（没有下发证书的以国家、省正式发文为准），证书或正式发文时间必须为2018年1月1日—2018年12月31日期间；

三、溧阳市“向智慧经济聚合”专项扶持资金申请表；

四、溧阳市财政专项资金申请使用全过程承诺责任书。